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20-035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申请发行证券，且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未满五个会计年度的，董事会应按照本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发行申请文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止日的最近一次（境内或境外）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详细说明，并就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作出决议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329号文《关于核准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饮食”或“公司”）向8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5,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5.21元，募集资金总额26,050.00万元，扣除相关费用后，募集资金已于2013年6月25日全部到账，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希会验字（2013）0059号《验资报告》。

公司自2013年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最近五个会计年度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已满五个会计年度。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也无需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出具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28日